

向征 著

迷失在都市荒原的真实写照

最后的裸爱

zuihoudeluai 长篇小说



欲望与理想，纠缠交织

本来情同手足，却在现实的重压下越走越远

一个理想至上的笨蛋
一个金钱至上的浪子
一个渴望婚姻的花痴

一个纯情的男『小三』
一个不惜踏入禁区的自由主义者

中國華僑出版社

最后的裸爱

zuihoudeluoai
向征 著 长篇小说



中国华侨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最后的裸爱/向征著. —北京:中国华侨出版社,

2010.11

ISBN 978-7-5113-0911-2

I. ①最… II. ①向… III. ①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①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0)第 229702 号

●最后的裸爱

著 者 / 向 征

策 划 / 刘凤珍

责任编辑 / 楚 静

责任校对 / 吕 宏

装帧设计 / 木鱼书籍

经 销 / 全国新华书店

开 本 / 710×1000 毫米 1/16 开 印张 17 字数 230 千字

印 刷 / 北京京北印刷有限公司

版 次 / 2011 年 2 月第 1 版 2011 年 2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 ISBN 978-7-5113-0911-2

定 价 / 30.00 元

中国华侨出版社 北京市朝阳区静安里 26 号通成达大厦 3 层 邮编:100028

法律顾问:陈鹰律师事务所

编辑部:(010)64443056 64443979

发行部:(010)64443051 传真:(010)64439708

网 址:www.oveaschin.com

E-mail: oveaschin@sina.com

最后的裸爱

内容简介

现实与理想，欲望与真爱，堕落与信仰，纠缠交织，惊心动魄的后现代现实主义力作。

每一个问题，都该有一个答案；我们这一代的问题，却没有答案。

每一场邂逅注定会有不一样的收获，命运、理想和情感把他们连在了一起。他们为了理想不停跳槽，为了金钱不择手段，为了结婚不断相亲，为了爱不惜当第三者，为了自由宁愿接近禁区。

二十多岁的青春是深深的红和葱葱的绿，当岁月慢慢洗去曾经青春的脸庞，留下的只是冷酷的黑和凄惨的白。她庆幸他们在她的生命中出现；她悔恨，她让自己的生活不断坠入地狱……北漂的生活不是童话，80后的辛酸只有同路人才能体会。时光仍在，我们却已飞逝。

序　　幕

她知道自己再也看不见这个世界了

她知道手术失败，她永远地瞎了

她动了动，肢体还不太听话，脑子却异常清醒，她知道自己该做什么。麻药刚刚过去

她摸出了手机，翻开，关上，翻开，关上

她又认真听了听房间里，没有其他动静。她知道屋里这会儿没人

她摸到枕头底下的卡西欧，摁了报时。二十二点三十八分

她摁下手机侧面的录音键，凑到嘴边

我不想再忍受这无尽的黑暗

她摸到左手背正在打的点滴，自己猛地拔掉输液的针。血珠很快渗了出来，血点，血滴

没有要凝固的意思，在手背画了一条红色的线

楼道有人走动。她停了一下

起身，下床，光着脚，走向窗口。地板很凉

踢到了椅子

拉开窗户，快要夏天了，凉爽的微风轻轻擦过面颊。可是她看不见窗外的霓虹灯

她突然听见七夕在叫她。听见七夕的声音唱着那些她曾经写过的歌。渐远又近

她是失败的，她不是什么有才华的小孩儿，她只是一个自毁者
她想母亲不在房间里，那就一定在楼下或者某处跟那个男人在一起
她又想到父亲，他们都是失败者，自己跟他们一样失败。七夕也是失败的

她几乎身不由己地转身摸到刚才踢到的椅子。拉到窗前，爬上去，风更强烈了

她听见楼下有人走动和说话。远远有急救车的鸣笛声
她又踏上窗台，那一瞬间，她看见了，看见母亲的脸，看见了挂满霓虹灯的北京的夜

没有人看见她

她在飞，终于无牵无挂了。自由了

她没有飞多久，风停了，霓虹灯灭了，大地迎面而来

然后，一切的一切都安静了

不再吵她

楼下一个五十多岁风韵犹存的女人正和一个与自己年纪相仿的中年男人说话，突然听见很闷的一声响。很闷，但是女人觉得那声音撕裂了心脏

平静的医院院子里突然热闹了。医生、护士向那个发出声音的角落里跑动着

女人突然害怕起来，没动。直到一切归于平静

女人往病房走，楼道里值班医生和护士有些慌乱。恐怕又有人需要急救了吧？她在这医院进出这么久，除非有人急救，一般值班医生和护士都很平静

女人推开病房门，发现椅子在窗口，窗户敞着，窗帘飞着，屋里很凉

床上空着，放着韩璐的手机，刚刚给韩璐买的会报时的卡西欧手表还亮着背光灯

输液管悬在半空，鞋子还在床下，厕所的门下面传出微微的亮光

第一个故事，二月二十八日，雨水

雨水，这时春风遍吹，冰雪融化，空气湿润，雨水增多，所以叫雨水。人们常说：“立春天渐暖，雨水送肥忙。”

1.

北京的二月还迎不来小雨，甚至会飘上小雪。北京的雪已经越来越少见了，俞炼记得小时候的北京到了冬天还常常能堆雪人、打雪仗，现在不要说南方人稀罕下雪，北方人也都稀罕起下雪了。

北京的人口越来越多。人口是多了，可本地人越来越少，外地人越来越多。以前大一路公共汽车上都是一口儿的京片子。现在连售票员都带口音了，更不要说乘客。

每个国家都有首都，为吗中国人都爱往北京钻？现在街上走着的，车里坐着的，地铁里挤着的，十个里面都不一定有一个北京人。

以前的地铁票五毛一张。还常常能看到美女。现在，美女都在小轿车里。

那种骑着二八飞鸽在胡同里飞窜的事儿想也别想了。那时候哪儿都是自行车，去哪儿也都骑自行车。天安门前面能停放无数的自行车。存放不是问题，等走的时候想要找到自己的自行车那才真是个问题呢。

到现在俞炼都改不了骑自行车的习惯，除非真的很远，或者还有别人，只要是自己出没还是骑车方便。上下班还不堵车。今儿也是骑车来的，住的地方离这儿不远，公车也没有直达的。

也不知道小时候去过的那些公园现在都什么样子了。俞炼也没兴趣

知道，反正不是充斥着锻炼、下棋、打太极拳、踢毽儿的老头、老太太，就是不停噼里啪啦没完没了找地方照相的外地游客。

俞烁从来没有离开过北京这个出生地，虽然常常想出去看看。

《楚门的世界》如鲠在喉。生活看上去似乎没有什么不好。幼儿园、学前班、小学、初中、高中、大学、工作，这是多么正常而又顺理成章的一条路，似乎也没有必要提出异议。

上学一上就是十六年，从大学毕业就进了工作单位，一干就停不下来。上学时，暑假有空没钱，不要说出去旅游的钱，就连买 CD 的钱，都是从伙食费里省出来的。大三交到了第一个女朋友，于是连买 CD 的钱都没有了。

上班的头三个月的工资才八百。这两年却又在买自己喜欢的各种电子产品和电琴、音箱等设备。大学时那把破箱琴，总算能退役了。

早已经放弃了旅游的想法，等着哪年发财了，直接移民。

目前市面上那种“上车睡觉，下车撒尿，到地儿拍照”的旅游方式，与其出去跑马灯似的看人，不如在家看片。

俱乐部那种什么徒步什么登山什么穿越，统统毫无兴趣。既不想知道是在干什么，也压根不想去了解。

俞烁走着一条和绝大多数在这个国家生活着的普通家庭的普通孩子一样的路。

每天都会上网。发现自己不是新闻网站首页的那些风云人物，没有能力影响一个时代，甚至一群人。那些曾经不屑与不齿的时尚女郎依旧只能在网上点一点，或者右键另存为。还有童年时代就开始喜欢的名车、跑车，依旧只能看看。也没有那样一个闪耀的舞台，舞台下是为你欢呼的追随者。

曾以为自己会走遍世界，眼看奔三了却还没出过国，甚至没爬过泰

山，没有见过黄河。

以为终会有一个赏识你的女孩儿跟你有一场轰轰烈烈的爱情，女孩儿却比你想的实际和虚荣。

那些小时候小心翼翼保留下来的书信、磁带和玩具，原来只是扔在一个角落，却怎么也记不起珍藏的初衷。

爱迪生、莎士比亚依旧是童话一样的存在。

听见梦想破碎的声音，却无从拾起。依旧还在等待，却不知道等的是什么。

那句话怎么说来着？

“小时候我以为自己能拯救整个世界，长大了才发现原来整个世界都拯救不了自己。”

有的人生下来苹果树刚刚发芽，刚刚从头上那一层层厚重的土里钻了出来，刚刚接触到一点点外面的空气和阳光。有的人生下来就是结满了又红又大、香甜可口、成熟的苹果的大树。不但好乘凉，还好吃。那些早早被送出国的孩子真令人羡慕，接受着西方的教育，享受着父母积累的财富，表达着自己的意愿。

国外是一个可以说“不”，一个可以乱叫，一个可以对“被屏蔽词”表达不满意的神秘地方。神秘到连“阿猫、阿狗”都有“人权”。这真令人向往。

不满意？你有什么可不满意的？有吃有喝，有穿有住的。你不满意什么？

这是谁说的来着，好像是这么说的。老师？家长？忘记了。俞烁当时是被问住了，没想出来怎么反驳。似乎也对，有什么可不满意的？

到现在俞烁终于知道这个问题是怎么回事儿了。说到不满意，那是因为没有选择啊，只能是 A。那还的确没什么可不满意的，反正满不满意都是 A。在国外就算没有可满意的，至少允许不满意，还有很多选择，

A、B、C、D可以一直选到Z，什么都不选当个嬉皮士也没什么不好。

相比之下，果然还是国外好一些。俞烁想到这儿，不自觉地点了点头。

一阵小风吹过来，俞烁打了个寒战，看了看表，心想：妈的，等了半个小时，张钰怎么还不来！

新街口有很多不错的卖DVD的店，早知道要等这么久，就不在马路边站着了。进店里转转也不错。有一套带胶片版的《辛德勒名单》一直想收，总觉得贵。今天看看如果还有，怎么也得收一套，要不然睡觉都睡不踏实。昨天又梦见高考，真丧，工作一年了还梦见高考。而且还交的白卷，真是丧中之极丧。

远远看见张钰走过来，俞烁突然觉得陌生。一个月没见了吧，他们似乎都变得很忙，她最近也一直很冷淡，今天主动约他出来，还迟到了四十五分钟。

张钰刚刚走到面前就说了一句让俞烁彻底冻死在现场的话，比这个二月底的北京可冷多了。

“俞烁，对不起。你是个好人，可是我发现自己现在不喜欢男人了。”

俞烁脑子刚刚还停在梦见高考，现实比噩梦还可怕！这话什么意思？“不喜欢男人”？喜欢女人？可她也是女人，又如何同女人相爱？什么情况？什么逻辑？怎么理解？

这是俞烁和张钰的最后一次约会，女友的第一句话却是：“俞烁，对不起。你是个好人，可是我发现自己现在不喜欢男人了。”

早就说不能找个搞艺术的女友，这下好了，生活得像戏剧一样，连对白都像台词，真不知道是幸运还是不幸。弄得跟话剧似的。一个女人不喜欢男人？喜欢女人？

自己的女朋友居然因为另外一个女人而跟他分手，滑天下之大稽。女人可怕还是社会变得可怕？

从俞烁大三认识这个刚大一的张钰，算算也三年了。

最意料之外也在情理之中的是，让张钰离开俞烁的女人是他认识的。

俞烁早就该有所感觉，她俩总是腻歪在一起，见面的次数非同一般地多，多得连那个女人的男朋友都成了俞烁的哥们儿。

俞烁毕业那年搬出家去住，北京人不见得多趁钱，但是怎么都能趁那么两处房子。

如同一只蚂蚁，已经有了整个家族和蚁穴，不必多么地努力就能有东西吃、有地方住。那些远处漂泊不知为何而来此的蚂蚁们，不知道倾其一生所努力以及倾其伴侣一生所努力的是，能不能弄出一个蚁穴来。

俞烁刚一搬到阜成门自己住，张钰就说自己那个“姐们儿”（恐怕那个时候两人关系就不一般吧？）刚交的男朋友靳哲正好也毕业了，外地来的马上要搬离宿舍了还没找到合适的地方住，问俞烁能不能来一起合租。反正他自己也用不了两间卧室，收份房租就当零花钱了。

于是，现在两个同命相连的男人同时失去了女友。

俞烁之后三个月的生活，不是清晨在宿醉的头痛欲裂中醒来，就是半夜两三点还在网上溜达。倒不是多么多么地舍不得这个女人，是生活和以前不同时总要有一个过程。

莫名地瘦了十几斤。女同事总是追问用什么方法减的肥，市面上这么多种减肥药，哪个最有效？是戒掉了主食，还是每天只吃苹果、牛奶？是不是试了哪个瘦身汤？怎么熬，好不好操作？减肥茶会不会拉肚子？减肥药伤不伤身体？

俞烁又没懂，这些女人们看起来一点儿也不胖啊。干吗整天喊减肥？喊得都成为一种口号了。

俞烁的身材倒是被女同事们夸得上了天，他自己的心情却是低得比落了地还低。

这就是所谓“塞翁失马，焉知非福”吗？失马=非福，也就是失去马子等于非常福分。该睡了，什么逻辑。

看看表，晚上一点或者是早上一点，失恋以后养成的作息时间还没改回去。越来越喜欢黑夜，随着夜幕降临，心情都会随之变得轻松。不熬到最后一分钟倒头就能呼呼大睡，绝对不上床。

QQ的小喇叭一阵狂闪，有陌生人加自己好友。俞烁感到奇怪，因为QQ明明隐身不可能被陌生人找到。手中的打砖块到BOSS了，等一下再看好了。反正不会是认识的人。手里游戏没有停，思绪却一直被那个闪烁的小喇叭占据。或许是哪个寂寞芳心需要人的安慰，或者只是广告，或者其他什么系统消息，或者是失去联系的小学同学在校友录加了自己QQ……

BOSS当然没打过去，心里想着闪烁的小喇叭，怎么可能通关。俞烁关了游戏，点开执著闪烁的小喇叭。

“七夕（*****）请求添加您为好友”

俞烁猛然想起来这是靳哲那个三岁就认识的所谓的青梅竹马、两小无猜的红颜知己。早就知道她，也有过几面之缘。也早就想认识她，只不过他那时不是单身。不过估计她对自己一点儿印象都没有。没有就没有吧，熟悉的陌生人。

老看她在各个论坛出没，就用论坛短消息中写了自己的QQ号。本也没期待她会加自己好友，反正闲着也是闲着。通过认证后，对方没有说话，俞烁只好先说。说什么呢，想起她总是在论坛里写电影，那就聊电影好了。

“你很喜欢电影？”

“你不喜欢？”

“看片儿已经是个奢侈的事儿了。”

“这年头儿，是没几个人看盘了。喜欢哪个导演？”

“马丁·斯科塞斯。”

“黑帮。”

“昆汀。”

“暴力。”

俞烁没往下接，这等于是自己品味被蔑视了。黑帮和暴力不好吗？

俞烁反问：“那你喜欢哪个导演？”

“莎拉·沃特斯。”完了，说了个他不认识的。这人是谁？男的女的？导演过什么片儿？

其实七夕是刚刚看完她的三部曲，正是对此人、此人作品钟爱不已的时候。其实莎拉·沃特斯根本不是这三部曲的导演。

俞烁当然不会知道这个人，只好再问：“太小众，还有呢？”

“克里斯托弗·诺兰。”

“《蝙蝠侠》！”

“不，《Memento》。”品味真够奇怪的。她不是故意标榜自己与众不同，就是真的偏爱这种非线性的片儿。“不过，他的《蝙蝠侠》是我所有《蝙蝠侠》系列里最爱的，《蝙蝠侠前传2》已经在拍了。”

“蒂姆伯顿不够好？”

“《断头谷》和《剪刀手爱德华》很好，非常好。但是《蝙蝠侠》系列不够好。你喜欢超人？”

俞烁心想：这个问句问得好自信，根本就是陈述我一定喜欢超人。我就算喜欢，也不能这么轻易就被她说中。

“都不喜欢，我从不喜欢这类非现实题材的东西。”

“啊，也是，男人都爱色情和暴力。昆汀的确是个中高手儿。”

好厉害的一张嘴啊。俞烁想，这样聊天儿像下棋一样累死了，你一招儿我一招儿的，还是岔开话题好了：“为什么总在音乐论坛发电影的

帖子？”

“反正闲着也是闲着。不过发现没什么意思，最近已经不怎么上论坛了。”

那倒是，自己给她留言加 QQ 已经是三四个月以前的事儿了。

“上班太忙？”

“没意思。都是一些无聊之极的无聊人。”

“小 MM 不要一竿子打翻一船人。”后面跟了一个色迷迷的表情。

“老头子不要冠冕堂皇、道貌岸然。”

对答如流，这个机敏的女生现在会是什么样子？听语气远没有在篮球场时的阳光。靳哲说得对，七夕说话确实像假小子，女人嘛，还是应该有女人该有的样子。

不过人家都说漂亮的女人都没大脑。怎么想到这句？

那次篮球场见七夕，她扎着马尾，迎着阳光。这个印象总是挥之不去。

已经过去一年了吧，不知道这一年她变了没有。

之后的几天没有在 QQ 遇见彼此。

又是一个凌晨。

俞烁看见七夕的头像亮着，就点开对话框说：“这么晚还不睡，女人容易老。”

“晚吗？还早。”都凌晨了，还早？什么作息时间！

“自己住？”

“嗯，你呢？”

“我和我哥们儿合住。”

“合租？也是北漂？”

“不是，毕业后就不和父母住了。家里还有另外一套小房子在阜成门，离我上班的地方很近。我那个哥们儿是外地的，看他可怜分他一平米容身。”

“北京公子哥。”

“这话说的，歧视北京人。”

“没，我北漂。本来也是和大学同学合租，现在刚刚搬来自己住。”

“一个女孩儿自己一个人在北京打拼，不容易。没男友？”最后这三个字，是俞烁一直想打探的。也不是已经有想法，只是觉得或许有某种可能。

“没女友？”

“分手三个月了。”

俞烁和七夕这两个从未谋面的陌生人开始倾诉自己认为不凡的初恋。那阵子有三四个月两人话题离不开你的前女友、你的前男友。那时两个人相见恨晚地聊得不可开交，觉得自己举世无双的恋情居然在不远的地方有许多的相似之处。

打篮球，爱喝可乐，爱吃海鲜，父母家里都养着猫，用 NOKIA 手机……

恐怕能对得上这几条儿的男人，恐怕太多太多，一点儿都不稀罕。对不上的才是异类吧。

两人终于发现其实所有的恋情都差不多。正所谓“幸福都差不多，各有各的不幸”。

原来总以为自己与别人不同，某人是例外的。

多数爱着的人，总以为自己的爱好似天上人间无双，其实不过尔尔。

俞烁再一次乐此不疲地进行这种回忆的对话时，七夕突然回复说：“我们之间除了谈论他或她，再没有别的可说了吗？没有别的话题可聊吗？”

这句问话让俞烁匪夷所思了一下。怎么聊着聊着，突然翻脸了？没来由的。他一直没有回答。这是个问题，还是个责怪？

俞烁认真思考着该如何回答，“那就聊别的”显得太敷衍；“那聊聊你”显得太轻浮。转移话题不好，还是当做一个问题来回答好了。当做问题，这确实是个问题。

直到第二天俞烁才在 QQ 上留言说：“那么久，一直以来她已经是我生活的一部分了。”这句话打出来让俞烁自己都吓了一跳，原来她曾经那么重要，遗忘得好快。时间很强大。

七夕上线看到这个信息时眼泪差点儿冲出眼眶。对于她来说，他何尝不是自己曾经那段生活的一部分呢。人家都说离婚如同断手断脚。

还没有经历婚姻，大家似乎就都已经血肉模糊了。那婚姻该是多么可怕的事情。

不知道从什么时候开始他们俩都慢慢回避最初那个让他们聊起来的话题，彼此都不再谈论以前的 TA 了。不想谈起了，没意思不是吗？还是他谈到那些话题会难受，于是就不提了？

时间久了，回忆就像反刍，总会恶心的。

分开的时间也久了，都恍惚觉得那只是回忆，还是真实存在过？他没有缺点吗？她没有缺点吗？当初为什么分开？怎么全都不记得？那些不想回忆的回忆慢慢模糊了，只剩下那些美好的，让我们在这里聊以自慰！

之前聊的那些反而变成他们的隔膜。

两人有一度尴尬到在 QQ 上不再说话。聊什么呢。

仍旧是凌晨，俞烁仍旧睡不着，仍旧在网上瞎逛，不知道在期待什么。期待什么？天涯总有新段子，凯迪总有新老愤青和新老“五毛”的互喷记，猫扑总有莫名百姓互骂，大家都在期待什么？

七夕的 QQ 头像亮了。

俞烁信息就发了过去。